

## 大公关于关注国泰租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租赁”）于债券市场发行过多期债券。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大公评定国泰租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5 国泰租赁债/15 国泰债”、“16 国泰 01”和“17 国泰租赁 MTN001”信用等级为 AA+，“17 国泰租赁 CP001”和“17 国泰租赁 CP002”信用等级为 A-1。

大公关注到国泰租赁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分别发布《国泰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和《国泰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称，国泰租赁于 2012 年 12 月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转让股权事宜，同意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矿集团”）向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信托”）股权信托融资 50 亿元，其中新矿集团向山东信托转让其持有的国泰租赁 15 亿元股权，期限 5 年，并按约定期限回购国泰租赁股权。2013 年 12 月、2014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和 2017 年 12 月，新矿集团共回购了山东信托持有的国泰租赁 15 亿元股权。回购完成后，国泰租赁注册资本仍为 30 亿元，其中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东省国资委”）出资 1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3%；新矿集团出资 2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66.67%。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协议转让国泰租赁有限公司国



有产权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字【2018】8号),同意新矿集团将持有国泰租赁 66.67%的国有产权协议转让给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惠”)持有,实际控制人仍为山东省国资委;本次股权变更对国泰租赁原有的资产、负债等不产生影响,国泰租赁的经营及财务情况目前未发生变化。2018年3月5日,国泰租赁于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山东国惠成立于2016年1月12日,注册资本20亿元,是经山东省政府批准设立,由山东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省级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公司,负责省级国企改革发展基金运营管理、产业项目投融资、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等,并在省国资委授权下实施国有产权重组并购、托管经营和市值管理、不良资产处置等。

大公将针对上述事项与国泰租赁保持联系,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对其经营和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

